

# 时代风浪中的中南银行（上）

王丹莉 王曙光

**中**南银行是天津“北四行”中比较特殊的一家银行。从发起人角度来说，中南银行是一家南洋侨商资本发起建立的银行，与东南亚侨商的关系甚为密切。20世纪20年代初期，我国在东南亚一带的华侨苦心经营，逐渐累积了巨额资本，在东南亚经济发展中占有重要地位；同时，侨商资本与国内联系日益紧密，侨商资本的发展与国内经济、贸易、外汇市场的发展息息相关，迫切需要建立相应的金融体系以服务于侨商，扩大侨商与国内经济的交往与互通，同时也可以借助侨商资本的力量，为国内金融发展和经济建设提供助力。正是在这样的大时代背景下，中南银行应运而生，且由于其侨商资本的雄厚背景，中南银行获得了当时政府的特别关照，为其业务扩张提供了条件。

《中南银行招股宣言》（1921年6月）中阐述了中南银行成立的初衷：“同人等深以吾国凡百实业诸待发展，海通以来，欧美银行业随进口货物络绎不绝输入各通商口岸，而环顾南洋诸岛，英、荷、法、美各属地之华侨大资本家携资回国，于国内经济社会造成伟大事业者，迺不免有瞠乎人后之感也。爰是原南洋华侨资本家与祖国经济社会之联络计，辄拟在沪上首创一比较的资本稍厚之银行为之嚆矢……将来成绩佳良，如操左券质言之固，不独本银行之幸，亦我中华民国国民个人经济、社会经济、国家经济相互发达之大幸也。群策群力趋事赴功，

同人等实无任馨香，祷祝之至。”在《招股宣言》后面所列的“名誉赞成员”中，钱新之、陈光甫等金融界巨擘，黄炎培等政治界翘楚，陈嘉庚等侨界领袖，赫然在列。

中南银行创办人黄奕住，福建南安县人，印度尼西亚侨商，糖业巨商，人称“南洋糖王”，于1919年归国考察，认为“我国幅员辽阔，未开辟之利甚多……我侨商眷念祖国，极思联袂来归，举办实业。待实业致举办，必持资金为转输，而转输之枢纽，要以银行为首务”。在此前后，《申报》馆主史量才出国访问，在雅加达遇到黄奕住，此时黄奕住正因为荷兰殖民政府要向印尼华商征收“战时所得税”而决定回国办银行。黄奕住与史量才（后来也是中南银行发起人，并担任董事）一见如故，于是将自己试图回国创办银行的想法告知史量才，并委托史量才为其物色管理银行的合适人选。史量才通过上海溥益纱厂的老板徐静仁（后为中南银行监事）接触了刚刚从交通银行辞职赋闲在家的胡笔江，于是一拍即合。胡笔江遂利用自己在金融界多年累积的人脉为银行的创办奔走筹划，黄奕住与胡笔江商定此方便侨商之商业银行名为“中南银行”，取“中国与南洋侨商互相联络”之义，黄奕住任首任董事长，胡笔江任首任总经理。胡笔江为京津分行的成立，为中南银行获得发钞权，为早期中南银行业务的拓展作出了很大的贡献。

中南银行由于有侨商巨资的支持，其资本实力比较雄厚。《中南银行发起人关于呈请准予创立银行致财政部公函》（1921年6月）写道：“然我侨商既抱定爱国为前提，本不以外国阻扰之方面稍夺其志。奕住等于上年十月间归国发起创办中南银行有限公司，在上海英租界汉口路先设总行，资本总额定以2000万元，每股100元，都20万股，先收四分之一，合500万元。”黄奕住还不失时机地向北洋政府币制局提出希望获得发钞许可的请求，并说明给予中南银行发钞权的利益所在：“伏查银行发行兑换券一项，推其作用不外节省现金，扩充通货，而在国内之本国特种银行、外资银行及中外合资之各银行，多享有发行之权。今若多一发行之本国银行，则一方面可减外券发行之力，一方可增国内经济之资，洵一举而两得焉。奕住等为中国人民，诚不必引外资为例，妄有请求。然各国内国特种银行及外资银行尚蒙许可，则奕住等挈其资产，对于祖国实业前途抱无穷之志愿，悉属政府积久之心，期宜若可以。仰邀钧鉴体念下忱，准予中南银行发行兑换券，以示优异。至于他日币制统一，则国家法令自当敬谨遵行。”币制局以很快的速度批准了中南银行希获发钞权的请求，在《币制局关于准予中南银行发行纸币批文》（1921年7月11日）中说：“查新设银行发行纸币前经禁止有案，本难照准，惟念该侨商等久羁国外不忘祖国，筹集巨资创办中



南银行，于流通金融及发展实业前途均有裨益，并殊堪嘉尚。本局为鼓励侨商回国经营实业起见，姑予格外通融暂准发行，俟将来政府定有统一纸币条例颁布后，该行仍应遵守以重币政。”应该说，当时北洋政府对于这个以侨商资本为主的银行，极尽优待扶持之能事，这与胡笔江等长期在交通银行和金融界积累的人脉以及他在北洋政府的积极游说活动不无关系。

中南银行成立后，在业务上获得了较大的发展。在北方，胡笔江利用在金融界和政界的关系而大力吸收京津等地北方军阀富商的存款；在南方，中南银行的上海总部、厦门、香港、广州、汉口、南京等分行的业务也迅速扩张，吸收大量的华侨游资，增强了存款实力，其分支机构网络也在短时间布局完毕。1924年之后中南银行又几次扩充资本。《中南银行天津分行检查报告》（1951年）之《中南银行简史》中简略记录了中南银行的发展历程：“中南银行创立于1921年，发起人为南洋华侨黄奕住，当时任用胡笔江为总经理，设总行于上海。并陆续在天津、北京、汉口、厦门、南京、苏州、杭州、香港等处设立分支行。资本总额定为银元2000万元，开办时

收足500万元，1924年增资250万元，共计750万元，后即改以此数为资本总额。1946年改为法币3000万元。解放后改为人民币38600万元，另有港行资本港币40万元。大股东均系黄氏后人，约占股份总额四分之三。该行创办时董事长为黄奕住，黄于1946年病故，由徐静仁继任，徐病故后由黄浴沂继任，黄辞职由黄钦书继任，以迄于今。首任总经理为胡笔江，协理黄浴沂。1938年胡身故，黄浴沂任总经理，王孟钟任副总经理（胡笔江与王孟钟系交通银行老同事）。”

1951年的这份带有当时浓厚的时代背景的检查报告，对中南银行三十年的经营虽有所肯定，但总体上评价不高。虽然囿于当时的政治情势，对中南银行的评价可能未尽允当，但也直言不讳地指出了中南银行经营管理中致命的弊端，戳中了其在用人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的要害。该报告说：“该行创设缘由传为南洋一带侨商鉴于每年汇回本国款项为数颇巨，一向为外商银行垄断，饱受剥削，乃由侨商黄奕住等发起创立，亦是中国人民民族资产阶级挣脱外国资本主义压迫的一种表现。惟以资本家自有自私自利之腐朽本质，并任用王孟钟、张重威等奸商，

盲目经营，中饱自肥，非仅对华侨未起若何作用，反将国内资金大量逃避于国外。”

正当中南银行创办初期事业迅猛发展的时期，发生了一件对中南银行影响甚大乃至对当时民国金融界影响甚大的事件，这就是“协和倒账案”。这一案件几乎酿成了一次较大的金融危机。《民国十六年天津分行营业报告书》中这样描述民国十六年（1927年）之危机：“（十六年）下半期开始以来骤然发生协和贸易公司倒闭之事，中元实业银行及华茂、中法、远东三银行之华账房相继牵连搁浅，同业所受损失不堪缕指，市面恐慌情形难以言宣……十月中旬又发生志成银号倒闭之事，连带停业者亦有数家，一时风潮澎湃，各业交易往还尽失常态。自七月至十月此数月中，本埠金融恐慌实为之前未有之现象，津行幸赖向来资力雄厚声誉昭彰，纵经骇浪之危，获保金堤之固，惟营业方面自不得不竭力收束，下半期盈余顿形减少。”天津协和贸易公司由当时留美归国的祁乃奚创办，经营进出口贸易，与各商业均有很多业务往来。协和贸易公司以空头仓库栈单作为抵押向商业银行借款，各行则大多没有对这些抵押物的真实性进行充分的调研，就盲目对协和贸易公司放款。结果协和贸易公司因巨额亏损宣布破产之后，各银行受其牵连甚大，其中损失最大的当属中南银行天津分行。在此次协和倒账危机中，中南银行天津分行损失高达200多万元，而其自有资本仅有150万元，幸赖上海总行和各地支行的协助才渡过灾劫，中南银行为消解此次危机用了大概三四年时间，直到1931年左右才彻底渡过危机。中南银行天津分行的巨额亏损，其根源出在天津

# 古史上的钱币疑云

丁骋骋

“安息”是我国史书对古波斯帕提亚王朝（公元前 247 年～公元 226 年）的称呼。它是古典世界的四大帝国（罗马、安息、贵霜和汉朝）之一。公元前 247 年，帕勒一达依人的部落领袖阿萨克斯（Arsaces，约前 247 年～前 211 年在位）取代了刚从塞琉古王朝独立不久的安德拉戈拉斯（Andragoras），建立帕提亚王朝。公元前 2 世纪初，塞琉古王朝在罗马打击下日薄西山，帕提亚却日渐强盛，米特拉达特一世（Mithradates I，公元前 171 年～公元前 138 年在位）统治时期，帕提亚先后击败了东部巴克特里亚和西边的塞琉古，他的继承者弗拉特斯二世（Fraates II，公元前 138 年～公元前 128 年在位）将塞琉古王国的大部分领土，包括美索不达米亚（两河流域）在内，都纳入帝国版图。自此，帕提亚帝国的疆域大致确定，东抵巴克特里亚，西

达幼发拉底河，北到里海，南濒波斯湾，成为雄踞西亚、中亚的大帝国。

公元前 128 年，张骞通西域到达安息时，正值王朝的鼎盛时期。《史记·大宛列传》记载：“安息在大月氏西可数千里。其俗土著，耕田，田稻麦，蒲陶酒。城邑如大宛。其属小大数百城，地方数千里，最为大国。临妫水，有市，民商贾用车及船，行旁国或数千里。”除了安息的一些基本情况外，史书中还专门有关于此地货币的记载：“以银为钱，钱如其王面，王死辄更钱，效王面焉。”意即安息使用的银钱，正面为国王的头像，国王死后钱币也跟着换，还是以国王头像作为图案。司马迁是张骞同时代的人物，《史记》中关于西域的记载主要来自于张骞。

东汉班固的《汉书·西域传》中，也有关于安息差不

分行经理王孟钟身上。王孟钟是胡笔江的亲信，此人交游广泛，好投机，协和贸易公司的祁乃奚即利用其弱点设下假仓库抵押栈单的骗局，王孟钟并未进行详细核查即一再向其大量放款，致使事发之后中南银行天津分行损失惨重，全部存款拿来都填不了亏空。而天津分行这份营业报告，对自己在协和贸易公司业务往来中的严重失察行为轻描淡写，对招致的巨额损失全然没有检讨悔过之意，令人颇感惊诧。由此也可以看出，1951 年的那份《中南银行天津分行检查报告》所说不虚，对中南银行的批评真可谓一针见血。而在此次金融危机中，大陆银行表现最佳。大陆银行谈荔孙在觉察协和贸易公司的抵押仓库栈单可能有问题之后，就即刻事先追回贷款。而其他银行如金城、盐业等都不同程

度地遭受了较大的损失。

中南在四行联营中占有特殊的地位。第一，出资最多。1921 年中南、盐业、金城成立“联合营业事务所”时，在 200 万元联营资金中，中南出资 100 万元，盐业和金城各出资 50 万元。第二，四行中唯有中南银行拥有货币发行权。但是当时中南银行刚刚成立不久，信用还不是很坚固，与交通银行等国背景有背景的银行无法相比。因此，当盐业银行总经理吴鼎昌从海外游历归来在上海与胡笔江会见时，乃向胡笔江提出联营战略，即中南、金城、盐业（以及后来加入的大陆银行）联合起来作为中南银行发行钞票的后盾，以增强中南银行的信用；同时，几家银行借助中南银行的发钞权，也可以相互扶持，相互受益。这一提议得到胡笔江的极大赞同。中南银行于 1922 年与金

城、大陆、盐业等筹组四行准备库，以现金准备六成，公债准备四成发行纸币。津区共发行 1256.8 万元，其中中南津行 421 万元，占三分之一左右，至 1935 年政府才取消中南的货币发行权，移交交通银行接管。由于四行准备库为中南银行发行钞票提供了充足的准备金，因此中南银行发行之钞票一直信用卓著，在频发的挤兑风潮中一直保持稳定，发行量居全国第三位。中南银行被称为民国时期八大发行商业银行之一，其发行的“五族妇女图”钞票非常有特色，素为收藏家所关注。

□

（王丹莉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当代中国研究所副研究员；王曙光为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